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变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撤销邱峰先生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暨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情况说明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换届选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邱峰先生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暨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邱峰先生因个人安排等原因,提出不再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同意撤销对邱峰先生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同时取消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该议案。

二、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增加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余玉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余玉林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2026年5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霖女士《关于增加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增加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将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该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0,550,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0%,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临时提案的内容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职责范围,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选举。

四、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6-0041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下午14:30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邱峰先生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暨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1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变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实际控制人韩霖女士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增加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韩霖女士提请公司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形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包括《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1项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该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韩霖女士,现持有公司8.80%的股份,有权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提案,公司应当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列入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议程。

除应当将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议案外,公司原公告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会议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

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6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2026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产业集聚区凤鸾大道与陵园大道交叉口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列明对应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审议《关于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审议《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逐项审议《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7)
10.01	关于与北京中虹科瑞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关于与林州重机商用车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3	关于与林州重机物流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4	关于与林州网络电气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5	关于与辽宁通用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6	关于与中国国际租赁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7	关于与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审议《关于选举2026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审议《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韩霖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3.02	选举郭朝臣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3.03	选举郭日合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选举梁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4.02	选举吴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4.03	选举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二)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提案1、10、11,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提案1、2、3,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13、14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余下提案均为普通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四)上述提案除提案11涉及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外,其他提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五)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六)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6年5月25日(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
(四)登记地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信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产业集聚区凤鸾大道与陵园大道交叉口
(四)邮政编码:456561

(五)联系人:郭青
(六)联系电话:0372-3263566 传真号码:0372-3263566
(七)其他事项:
1. 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一)项登记方式的方式,凭完整、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2.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6-0039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5月11日以专人递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已由公司董事长韩霖女士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达到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邱峰先生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暨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因邱峰先生个人安排等原因,提出不再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同意撤销邱峰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同时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中《关于选举邱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变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余玉林先生的基本情况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选举余玉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该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选举。
余玉林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变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0)、《独立董事提名人名声与承诺》(余玉林)(公告编号:2026-0042)、《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余玉林)(公告编号:2026-0043)。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6-0041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下午14:30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邱峰先生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暨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1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变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实际控制人韩霖女士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增加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韩霖女士提请公司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形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包括《关于提名余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1项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该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韩霖女士,现持有公司8.80%的股份,有权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提案,公司应当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列入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议程。

除应当将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议案外,公司原公告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会议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

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6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2026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产业集聚区凤鸾大道与陵园大道交叉口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列明对应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审议《关于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审议《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逐项审议《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7)
10.01	关于与北京中虹科瑞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关于与林州重机商用车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3	关于与林州重机物流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提案1、10、11,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提案1、2、3,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13、14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余下提案均为普通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四)上述提案除提案11涉及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外,其他提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五)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六)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6年5月25日(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
(四)登记地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信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产业集聚区凤鸾大道与陵园大道交叉口
(四)邮政编码:456561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奥瑞金 公告编号:2026-临026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原龙”)通知,获悉上海原龙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质押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原龙	是	4,571	5.44	1.79	否	否	2024年5月14日	至股权质押解除之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为质押展期不涉及新增融资

二、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合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原龙	84,057.0066	32.8379	37,744.40	44.90	14.75	无	无	无
北京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1,748.7360	0.6832	0	0.00	0.00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华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832.00	0.0035	0	0.00	0.00	无	无	无

三、其他说明
(1)上述股份质押展期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2)上海原龙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股份质押展期相关资料。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ST沈化 公告编号:2026-027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及方式: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定于2026年5月14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成员通过现场和网络会议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四、会议的主持人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斌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的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及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怀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78571543XN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宫殿海
注册资本:9908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02月20日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融汇北路10号院1号楼2层224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6-047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西部证券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为滕晶女士、李晶女士。截至目前,公司IPO、可转债持续督导期均已届满,鉴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超募资金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完毕,西部证券在持续督导期满后继续就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原保荐代表人滕晶女士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西部证券决定委派周倩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滕

晶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的相关职责和义务。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李晶女士、周倩女士,其将继续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直至相关工作全部结束。
公司董事会对滕晶女士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周倩女士,保荐代表人,具有多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参与东方电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东方电缆、国海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东方电缆可转债公司债券、晨光电缆新三板挂牌等项目。

10.04	关于与林州网络电气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10.05	关于与辽宁通用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10.06	关于与中国国际租赁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10.07	关于与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11.00	审议《关于选举2026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3.00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韩霖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郭朝臣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郭日合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0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14.01	选举梁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